

证券代码：872423

证券简称：百达智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预计担保情况概述

(一) 预计担保基本情况

因子公司日常经营及扩产建设需要，拟向银行、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或贷款（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总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担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可为子公司的授信或贷款提供信用、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1、董事会审议情况：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本议案董事长王晗权先生、董事王爽女士为关联方，回避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监事会审议情况：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议案监事会成员均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股东大会审议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最终的方案以股东大会的审议结果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包头堇创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11月9日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稀土大街8-21号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稀土大街8-21号

注册资本：20,000,000元

主营业务：稀土永磁材料粉体的研发、加工及技术服务；稀土永磁材料的磁控溅射渗透研发、加工及技术服务；金属粉末制品的研发、销售；磁性材料专用加工设备的研发、销售。

法定代表人：王晗权

控股股东：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晗权、王爽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54,558,263.93元

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34,045,671.07元

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16,284,259.53元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70.15%

2023年营业收入：3,409,451.83元

2023年利润总额：-2,792,591.64元

2023年净利润：-2,822,003.37元

审计情况：已经审计

3、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宁波堇创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5月10日

住所：浙江省宁波高新区创苑路98号3号楼12-3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高新区创苑路98号3号楼12-3

注册资本：500,000元

主营业务：磁性材料专用加工设备的研发、销售；金属粉末制品的研发、销售；钕铁硼永磁材料氢处理技术的研究及技术服务；软件研发；工业机器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王爽

控股股东：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晗权、王爽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4、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197,541.39元

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1,171,700.96元

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1,025,840.43元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53.32%

2023年营业收入：10,527,686.53元

2023年利润总额：553,516.95元

2023年净利润：525,840.43元

审计情况：已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一）预计担保原因

公司通过提供担保的方式对子公司融资提供支持，是为解决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符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发展需求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预计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要求，不会对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对外担保的目的是为了全资子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推动全资子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四、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		

担保余额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